

证券代码：873258

证券简称：麦禾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麦禾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鹄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<2020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暂不分配 2020 年度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苏小兵、郭玉叶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署并加盖公章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（二）《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麦禾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麦禾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4 日